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绍兴诚锋实业有限公司函告，获悉绍兴诚锋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逐笔列示）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绍兴诚锋实业有限公司	是	9,100,000	2019年7月16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23.63%	融资担保
合计	-	9,100,000	-	-	-	23.63%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绍兴诚锋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38,517,5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3.34%。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9,100,000 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10.24%。

公司控股股东绍兴诚锋实业有限公司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且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未来绍兴诚锋实业有限公司股份变动如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有关情形的，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7日